

# 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

沪期公会通知（2019）26号

---

## 关于发布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 风险提示词条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近日，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编辑了一批风险提示词条，旨在进一步加强对投资者的理性教育和风险提示，请各会员单位自即日起至7月下旬的11周内通过网站、行情软件、营业场所电子显示屏等，每天滚动发布2则风险提示词条，并于每周进行轮换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第一周（4月30日——5月12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选择适合自己的投资品种，做理性投资者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掌握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，

知悉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

二、第二周（5月13日——5月19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选择合法证券经营机构，树立理性投资观念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遵守科创板适当性管理规定，禁止垫资开户行为。

三、第三周（5月20日——5月26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充分了解投资风险，理性参与科创板投资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学习融资融券知识，提高自我判断能力。

四、第四周（5月27日——6月2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收益风险相关联，切莫只求高收益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坚持理性投资，远离非法配资。

五、第五周（6月3日——6月9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投资有风险，入市需谨慎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在法定交易场所投资，远离非法交易活动。

六、第六周（6月10日——6月16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抵制“暴利”诱惑，防范

“非法投资”风险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股市投资路，理性每一步。

七、第七周（6月17日——6月23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投资千万条，合法第一条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认识市场，认识自己，做理性投资人。

八、第八周（6月24日——6月30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投资证券，卖者有责，买者自负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审慎评估风险，理性融资融券。

九、第九周（7月1日——7月7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投资证券要仔细阅读，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讲学习，重识辨，远离非法配资。

十、第十周（7月8日——7月14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树立正确理财观念，提高风险防范意识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仔细阅读融资合同，维护自身投资权益。

十一、第十一周（7月15日——7月21日）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正确认识融资，远离非法配资。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提醒您：了解市场风险，投资量力而行。

请各会员单位**每周**做好发布情况的资料留存（包括图片、文字、视频等），并于**7月31日前**将11周资料汇总后发送至公会联系人邮箱：[xuy@shfa.org](mailto:xuy@shfa.org)，联系人：徐毓，联系方式：68400125。

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

2019年5月6日

---

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秘书处

2019年5月6日印发

---